公告编号: 2018-010

证券代码: 871047

证券简称:中卓智能

主办券商:招商证券

无锡中卓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质押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中卓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年 12月 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了《无锡中卓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22),由于相关信息披露有误,现对上述公告内容进行更正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更正内容

原披露为:

- 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- (一)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浦佩君质押 2,000,0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67%。 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, 2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 0 股为无限 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 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借款, 质押权人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, 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 押登记。 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 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为公司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借款 100 万元提供担保。

现更正为:

- 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- (一)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浦佩君质押 2,000,0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67%。 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, 2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 0 股为无限 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 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借款,质押权人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, 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 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 质押等情况。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为公司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借款 1008 万元提供担保。

二、 其他说明

除以上内容外,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更正后的公告同时在股转系统指定平台披露。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公告编号: 2018-010

无锡中卓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6日